

□郭文德

“美少年历险是早晚的事”，这是著名作家张炜作品《去老万玉家》开篇第一句话。对于作者而言，这部作品何尝不是一次“历险”。

在广州同文馆读书的十七岁少年舒莞屏，千里迢迢回故里——位于北方半岛胶莱河西岸，距离官方重兵驻守的青州旗营五十里的舒府。船靠岸后入住烟台的顺德饭店，不料被冒充“老万玉”的人接走，落入“小雀鹰”的魔掌。

被成功救出的舒莞屏，从同文馆导师亨利那里知道了“老万玉”的地位。亨利将她比作西方的“圣女贞德”。万玉原是西周封国的姜姓七十三代传人，好比西洋嫡传“大公”，只因曾祖结仇于官家，才改称万姓。为生活所迫，她无奈做了胶莱河东半岛巨富养女。因姿色过人，养父拿她做了交易。花烛之夜手刃新郎，夺骑而出。如今是统领六支人马的“元帅”，整个半岛西北，还有东部、南部的飞地，约四万平方公里，都是她的地盘。

三年后，舒莞屏正准备迎接季考时，突然接到了舒府总管吴院公病危的电文，从这位垂危老人那里，知道了伯父舒铨加害自己父母的秘密。然后吴院公晒出一幅“女子策马图”，并写了一封亲笔信，让他转交万玉大公。由此，美少年舒莞屏走上了去老万玉家的路。

在万玉大公的府邸辅成院，舒莞屏见到了大公国的国师冷霖渡，以及他的养女小棉玉，大公最信任的人。经过十天的等候，终于见到了大公本人。这位年过四十的丰腴丽人，目光中充满了仁慈和怜惜，看舒莞屏像看一个令人好奇的稚童。随后，舒莞屏被任命为“辅成院总教习”，一个很光鲜的职位，并配备了武功高强的侍卫憨儿。此后不久，曾经冒充万玉大公杀人掳掠，劫走舒莞屏的悍匪“小雀鹰”的头颅，被挑在了一根横木上。

历险的情节，还在一步步展开。原来万玉大公也曾是偷袭舒府的匪类，而万玉与吴院公、冷霖渡等人的爱恨别离，让那些充满着阴谋和爱情的故事更加曲折迷离。在舒莞屏彷徨犹豫之时，来访的革命党特使用“匪患不是起义”的论断点醒了他。随后，辅成院中精通电报业务的新派青年“五微子”，因为揭露将军们“挥霍豪奢”夺人妻女，被施以残忍的刑讯逼供后被处决。五微子的死，几乎揭露了辅成院体系的



《去老万玉家》
张炜 著
人民文学出版社

超越自我的一次历险

——读张炜作品《去老万玉家》

全部悖谬和荒诞。

此刻，万玉大公的“丢卒保车”之举，失去了圣女的光环。舒莞屏的脸“惨白如纸”，在他看来，万玉大公只是侠气十足的“异人”“高人”而已，并没有高深的认知。她固然爱惜百姓，为之减轻税负，但手下的六将军个个狂悖无知，甚至错误地认为辅成院是全中国的心脏。

后来，在目睹革命党人“铁嘴”被杀害后，已经看清真相的舒莞屏决意逃离。

舒莞屏的逃离，似乎是解决问题的唯一办法。除了“走为上”，根本没有其他选项。舒莞屏想保住“青山”，然而布局已久的冷霖渡不再遮掩，他除掉了憨儿，再度将舒莞屏囚禁。

逼不得已的舒莞屏，被迫与长相丑陋的小棉玉结为连理。之后却发现，这位外表难看、经历凄惨的小棉玉，竟然是一位正直善良，内心充满人性光辉的人。最后，靠小棉玉的智慧与周旋，舒莞屏成功逃出了魔窟，完成了自己的“成人礼”。

这部小说，在历史风云的翻覆中，刻画了一个个奇幻瑰丽的传奇故事和人物形象。经历一番周折，被家族排斥打压的公子舒

莞屏，不得不面对无法预想的种种恐怖，却也在精神流徙的苦旅中，窥见了真理的模样。

曾被捧上神坛，又经历了光环破灭的万玉没有错。时代成就了她的她，她却无力成就时代。善于权谋的冷霖渡与崇尚暴力的六将军，也绝不仅仅是具体的人物，而是一种落后、保守的历史惯性和隐秘力量。他们盘踞在哪里，哪里就会衰退，即便万玉展现的微笑再仁慈，终究无法改变倾覆的命运。所以，舒莞屏逃离魔窟不是背叛万玉，而是背叛一种秩序。

“娜拉既然醒了，是很不容易回到梦境的，因此只得走。”鲁迅在《娜拉走后怎样》一文中这样写道。舒莞屏在去老万玉家之后走向形式上的成功，但也走向了命运的大危局。易卜生《玩偶之家》告诉我们，放她全部自由，她就不走了。辅成院显然给不了舒莞屏这样的答案。

时代的劫难早已远离我们而去。但张炜似乎极有耐心，翻阅历史中那些隐秘的章节。这部《去老万玉家》，从初稿形成到最后出版，走过了四十年时间，可以说是倾尽一生之作。

张炜的大部头作品里时常触

及匪患这个话题。匪患是复杂人性在复杂时代的展现，无人愿意提起，但毕竟无可回避。“每个时代都有属于它自己的东西，我们在追忆寻找的那一刻里，也就变得丰富和成熟了。”（张炜《访德四记》）作为一名写作者，张炜一直试图呈现历史潮流的各种可能性。细细比较，《去老万玉家》似乎是与他的另一部作品《河湾》反着来的：一个是满怀期待地投奔，一个是惊心动魄地逃离。一来一往的探索里，展示了作者对于命运方向的发问。

自《古船》以降，张炜将自己融入精神的历史，织入时代的经纬之中，奉献了众多气象万千的作品。如何超越巅峰的自己，始终是他探索的问题。时代没能让万玉走向成功，所以她只能活成了传说，书写“万玉”的作家们何尝不是这样？年少即巅峰的大师的作品像是从上辈子直接带过来的，有着“命中注定”的光彩。但“巅峰”也是许多因素集中的产物，一旦立起又很难拥有相似的语境，极难超越。

需要读者牢记的是，四十年不停步地向上，才是作者最令人尊敬的地方。其间作品都是“在路上”跋涉、跨越、攀登，经过了时

间的淘洗窖藏，压轴大戏《去老万玉家》终于登场。

历史就是存在过的那些人那些事。包括万玉在内，未必所有人都能留下什么历史影响力，而这正是作家关注的东西。张炜笔下的历史不是历史，是文学和哲思。他会在虚构的时空中娓娓道来，流淌出这样的文字：“他拨一下琴，一声幽吟。稍停，伏身弹奏。悠远，激越，渐入幽境。舒莞屏凝神屏住呼吸。啊，猝然停息，令人无法收回神思。”

“阅读需要会意，会意这存留于墨色的一颦一笑，一嗔一悦，一情一景。”（张炜《品咂时光的声音》）我始终认为，张炜作品最吸引人的是他的文字。垂睫不语，顽韧割据，烛光如莲，形神毕肖，沉重冷厉……带着表情仪态的张炜版的新词，不冗不赘，半文半白的语言极其干净。

关于“夜叉”的传说，让人笑死的“花面虎”，大草营总管，收不住腕的老山姆，海牛，海象，还有民间五花八门的学问等等，无不展示着百年前半岛原生态的美。玄幻的中华堪舆谶纬之学，神秘的星象师——能从星象图里看出大公是否出营，河东河西是否有战事。神奇的病症与中医疗法，复杂丰富得就像时光流逝本身。不得不叹服作者深厚的生活积淀与静心的艺术锤炼。

大师的作品总接地气，源发于底层的真实，浸润着作者对半岛历史意义的敬畏。除一如既往的饱满与锐利外，《去老万玉家》朴素得像老辈传下来的有趣故事，而别致的语言温度里却又蕴孕释放着幽深玄远的灵性。伟大的作品都是淳朴的，可贵的是它幸福或曰苦楚的浓度。“人的一切最美好的创造，无不来自简单和淳朴。”（张炜《艾略特之杯》）

四十年的观察思考史，磅礴又细密，复繁而简洁，何尝不是一部大书！

树上结了果子，很少有人去感激阳光、空气和水，而事实却是它们的功劳大得很。这便是半岛这方热土对作者的浇灌与熏陶，作者极高水准的艺术呈现，正是对故乡的一种感恩与反哺。其实，文学就是将自己从大地里挖掘出来的东西交给读者，这一点张炜非常无私——为了读者，为了大地，可以忘却自己。

为了未来的方向，美少年曾经走过的那条历险之路，也在张炜超越自我的历程中不断出现过。

（作者为山东省作协会员，曾获首届吴伯箫散文奖、山东省作协剧本创作奖）

编辑：曲鹏 美编：陈明丽

齐鲁晚报 “讲文明 树新风” 公益广告



移风易俗传孝道

有/钱/多/尽/孝 丧/葬/不/铺/张